**重庆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纸** 〔预收号 DH0247〕

第 0187 号〔 发展规划和综合经济 类〕 2022年1月17日收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徐高 | | 代表证号 | 0363 | 代 表 团 | 江津区 |
| 工作单位及  通讯地址 | | 江津区鼎山街道半岛明珠22-7-6（江津区政协） | | | | | |
| 联系电话 | | 13983922322 | | | | 邮 编 |  |
| □代表团建议 代表团负责人签名： | | | | | | | |
| ☑代表个人建议 | | | | | | | |
| 建议标题: 关于渝泸高速公路江津境内赵家隧道段扩能的建议  〔正文附后〕 | | | | | | | |
| 如有以下情况，请代表在该项前的方框内划“√”。   1. 建议来源：□走访接待 ☑专题调研 □视察 □代表小组活动 □群众来信来访 □其他 2. 建议内容属于首次或多次（年）提出：☑首次 □2次（年） □3次（年）以上 3. 代表建议公开：□代表建议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不宜公开的内容 | | | | | | | |
| 分类：□党委及群团工作 □人大工作  ☑发展规划和综合经济 □“三农”以及水利、林业、三峡库区  □城市建设和资源环境 □文化及社会事业  □体制机制改革和对内对外开放 □公共管理及政府自身建设  □监察委员会、法院、检察院工作 □其他 | | | | | | | |
| 处 理  意 见 | □代表建议 | | 市交通局主办、市发展改革委协办、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协办、市国资委协办 | | | | |
| □工作参考 | |

说明：1. 重庆市人大代表在市人代会会议期间和闭会期间提交建议均使用此专用纸。代表应将建议文本纸质件及其电子件交代表团或代表联系组记录、核对后，由工作人员提交大会秘书处议案建议组或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

2. 承办单位应自收到代表建议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与代表沟通、联系，并自代表建议交办之日起三个月内（涉及面广、处理难度大的不超过六个月）将办理结果书面答复代表。答复函应当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并在重庆市人大代表履职服务平台“代表议案建议信息系统”中分类上传。

3．承办单位在答复函中作出承诺事项的，应当在答复函及回执中分项列出，并建立承诺事项台账，注重办理落实，并将承诺事项以及落实情况录入重庆市人大代表履职服务平台“代表议案建议信息系统”。承办单位应于每年第四季度向代表寄送本年度和上一年承诺事项的落实情况和回执，并向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报送承诺事项台账。

4. 代表收到答复函和承诺事项落实情况后，应在20个工作日内登陆重庆市人大代表履职服务平台，在“代表议案建议信息系统”中填写回执，也可将回执邮寄或传真给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逾期未反馈回执的，将记入代表履职档案，不纳入承办单位办理工作满意情况的统计范围。

5．代表对建议办理工作或办理结果不满意的，应当填写具体意见，由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视情况要求承办单位重新办理。

6. 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议案建议办理处联系电话（传真）：67678697，67678756。

注 意 事 项

（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和《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条例》的规定，代表有权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对各方面工作的建议、批评和意见（以下简称建议）。

（二）代表应当与原选举单位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通过走访、接待人民群众，参加视察、专题调研、执法检查、代表小组活动、列席常务委员会会议和原选举单位的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等方式，了解人民群众的意愿和有关机关、组织的工作情况，围绕本市改革发展稳定和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在深入调查、认真研究相关问题的基础上，提出建议。建议应当注重反映实际情况和问题，做到条理清晰，内容明确具体，一事一议。不同的事项和问题，应当分成若干建议提出。

（三）涉及下列情况不应当作为代表建议提出：

1．涉及解决代表本人或者其亲属个人问题的；

2．涉及具体的司法案件或者代转人民群众来信的；

3．属于学术探讨、产品推介的；

4．属于检举、申诉、控告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宜作为代表建议的。

（四）代表提出建议，请使用统一印制的代表建议专用纸，并将建议文本交代表团或者代表联系组记录、核对后，通过“重庆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信息系统”提交。提交时，请逐项填写和勾选相应的栏目。如是代表团提出的建议，应有代表团团长签名。

（五）代表应当根据承办单位办理代表建议的实际情况，通过填写回执，对承办单位办理代表建议的答复函，以及答复函中承诺事项的落实情况作出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等评价，并将评价结果反馈市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代表开展评价工作的情况记入代表履职档案。

关于渝泸高速公路江津境内赵家隧道段扩能的建议

一、基本情况

渝泸高速公路是重庆“三环十八射多联线”高速公路“米”字型交通骨架中的第十六射，是重庆、贵州、云南到东南亚的出海通道之一，也是“双圈”经济发展的强力助推器。该公路于2009年底开工，2013年6月正式通车。渝泸高速全长120.85公里，其中江津段（江合高速）长47.657公里，起于重庆绕城高速公路渝泸互通，途经先锋、刁家、白沙、塘河镇，止于川渝交界。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双向四车道，路基宽24.5米，大中桥5280.082米/25座，隧道406米/1座，桥隧占比11.9%。

为提高江合高速的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江合高速的改扩建已纳入相关规划。其中，江合高速江津至白沙段扩能纳入重庆市高速公路网中长期（2019-2035）规划，将江合高速的起点至刁家段列入射线高速加宽改造项目，但未明确建设时序。

二、存在的问题

江合高速车流量负载过大，运载力日趋下降，导致经常拥堵。重庆三环江綦高速、江永高速和江习高速先后与江合高速相交跨越，且集中在曹枋立交至白沙段，成为重庆到泸州、赤水、昆明等西南向的重要通道，近年车流量不断增长。但该路段仅为双向四车道，路基宽度也只有24.5米，已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车流量需求。目前，江津南至江綦立交（含赵家隧道）日均流量达3.54万辆，高峰时期达4.26万辆，20公里车程约需两个多小时。特别是“瓶颈”赵家隧道，一到节假日必然造成拥堵，并容易在该路段形成安全隐患，引发交通事故。2020年该路段发生交通事故118起，较2019年增加19.19%。

三、建议意见

近日，根据专家现场查勘，分析堵车原因，建议：一是重庆市交通局尽快启动江合高速江津至白沙段扩能可研，尽早实施扩能改造。二是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将赵家隧道堵点改建工程列入2022年高速公路养护工程，尽快实施建设。三是在既有赵家隧道的西侧（即江合高速右侧）新建分离式单向三车道高速路（路线全长3082m，设计速度80km/h，路基宽度16米，设短隧道420米/1座，大桥240米/1座），供江津至合江方向车辆使用；同时将既有赵家隧道（双洞、共四车道）调整为供合江至江津方向车辆使用。项目预计总投资1.78亿。